

证券代码：300497

证券简称：富祥股份

公告编号：2019-143

债券代码：123020

债券简称：富祥转债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股东景德镇市富祥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收到股东景德镇市富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祥投资”）关于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通知：富祥投资于2019年12月16日-12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530万股，占剔除回购社会公众股后的总股本的1.9955%。截止目前，富祥投资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富祥股份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16日	16.87	2,400,000	0.9036
		2019年12月17日	17.00	1,000,000	0.3765
		2019年12月18日	17.00	1,900,000	0.7154
	合计	-	-	5,300,000	1.9955

注：1、本公告中，计算股本比例时总股本取数均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

2、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富祥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2,852,000	4.84	7,552,000	2.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52,000	4.84	7,552,000	2.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富祥投资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富祥投资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该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3、富祥投资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中就减持价格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减持富祥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要求。富祥投资未在相关文件中作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三、备查文件

富祥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富祥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9日